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委托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4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与信永中和会计师讨论和沟通相关审计事项

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和协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事项与信永中和会计师进行了详细的讨论，并共同制定了审计工作的具体计划和时间表。双方定期举行会议，就审计进展情况、重点问题以及可能出现的挑战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信永中和会计师完成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于初步审计意见与信

永中和会计师的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和沟通,确保审计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与信永中和会计师沟通时,积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 审计进场前会议

审计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获取会计师的审计计划,明确了审计的目标、范围和时间表。会计师在审计计划中详细介绍了审计程序、重要性、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以及独立性等问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就其关注的相关问题与信永中和会计师进行了邮件沟通,重点确定了审计依据、重点、范围和要求等事项,确保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 审计进场中会议

在审计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与会计师的沟通会,了解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并就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重大事项及内控缺陷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和分析。通过集体讨论,确保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公正性和准确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了解相关进展和具体审计事项的完成情况,充分了解审计具体情况。

(三) 审计督促工作

在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督促信永中和会计师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加强审计与业务、人力、巡察、纪检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和信息互通。密切关注审计工作动态,对拖延滞后的项目进行督促,确保会计师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保证审计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提升质量和效率。

这些沟通和讨论不仅加强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的了解,还为审计机构提供了及时的反馈和指导,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高效进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形成有效互动和高效合作,为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审查,在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深入的探讨和信息互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